



VAN SHUNG CHONG HOLDINGS LIMITED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萬順昌」)之董事會謹此公佈萬順昌及其附屬公司(「萬順昌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重列 - 附註1)
營業額	2	2,137,845	2,376,451
包括 -			
持續經營業務		2,125,112	2,340,287
已終止經營業務		12,733	36,164
銷售成本		(1,984,075)	(2,137,897)
毛利		153,770	238,554
銷售及分銷支出		(13,798)	(19,917)
一般及行政支出		(129,431)	(176,805)
商譽攤銷		(924)	(24,877)
經營溢利		9,617	16,955
包括 -			
持續經營業務		13,459	65,450
已終止經營業務		(3,842)	(48,495)
投資收益	3	6,391	323,850
投資物業收益(虧損)		1,160	(33,630)
利息收入		2,720	4,778
利息支出		(7,908)	(11,732)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88)	89
除稅前溢利	4	11,892	300,310
稅項	5	(760)	(15,533)
除稅後但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11,132	284,777
少數股東權益		(1,022)	1,059
股東應佔溢利		10,110	285,836
年初保留溢利			
- 過往所列		125,088	293,090
- 上年度調整		—	24,877
- 重列		125,088	317,967
股息		(9,230)	(400,391)
轉撥至資本儲備		—	(58,355)
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307)	(19,969)
年終保留溢利		125,661	125,088
每股盈利	6		
- 基本		2.8仙	80.4仙
- 攤薄		2.8仙	79.5仙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上年度調整

綜合損益表之編製，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及香港一般採納的會計原則，並按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所載之披露規定。

自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起，萬順昌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

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會計實務準則第14號（經修訂）	租約
會計實務準則第26號	分類呈報
會計實務準則第28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會計實務準則第29號	無形資產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	企業合併
會計實務準則第31號	資產減值
會計實務準則第32號	綜合財務報表與對附屬公司投資的會計處理

採納上述新／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對萬順昌集團之財務報表除下述之影響外並無重大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建議或宣派截至該資產負債表日止之財政年度之股息於資產負債表日並不確認為負債，但於資產負債表中列作股東權益之一個獨立項目予以披露。此會計政策上之變動已被追溯採用，導致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之股東權益增加約81,716,000港元（相等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

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企業合併

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前，商譽已於發生當年於保留溢利中撇銷。會計實務準則第30號生效後，於二零零一年四月一日或以後發生之商譽在資產負債表中撥充資產，並按直線法於預計可使用年期在損益表中攤銷。因萬順昌集團過往並未依據在資產負債表中將商譽撥充資產之政策，按照會計實務準則第2號此乃構成會計政策上之改變。按此新會計政策，萬順昌集團已追溯採用及回復商譽約60,05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回復商譽攤銷分別約為24,877,000港元及無，而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之結餘已作攤銷。故此，萬順昌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減少約24,877,000港元及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一日之保留溢利則增加相同金額。

2. 分類資料

主要分類按主要產品及營運單位定義，而次要分類按商品付運目的地定義。

a. 主要分類

萬順昌集團分三個主要產品及營運單位—(i)買賣與存銷建築材料(包括鋼材產品、潔具、廚櫃及廚櫃安裝)、(ii)製造及買賣工業產品(包括板材產品、系統設備外殼、工程塑膠樹脂及注塑機)，及(iii)投資控股(包括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及財務業務之利息收入)。按業務分類之分析如下：

	買賣與存銷 建築材料		製造及買賣 工業產品		投資控股		總額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客戶銷售								
— 持續經營業務	1,735,081	1,821,010	383,496	513,292	6,535	5,985	2,125,112	2,340,28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2,733	36,164	—	—	—	—	12,733	36,164
	<u>1,747,814</u>	<u>1,857,174</u>	<u>383,496</u>	<u>513,292</u>	<u>6,535</u>	<u>5,985</u>	<u>2,137,845</u>	<u>2,376,451</u>
營運業績								
分類業績								
— 持續經營業務	32,732	83,975	37,316	44,208	(13,479)	(15,256)	56,569	112,92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842)	(48,495)	—	—	—	—	(3,842)	(48,495)
	<u>28,890</u>	<u>35,480</u>	<u>37,316</u>	<u>44,208</u>	<u>(13,479)</u>	<u>(15,256)</u>	<u>52,727</u>	<u>64,432</u>
未分配企業開支							(43,110)	(47,477)
經營溢利							9,617	16,955
投資收益							6,391	323,850
物業投資收益(虧損)							1,160	(33,630)
利息收入							2,720	4,778
利息開支							(7,908)	(11,732)
聯營公司應佔(虧損)溢利							(88)	89
稅項							(760)	(15,533)
除稅後但未計 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							<u>11,132</u>	<u>284,777</u>

b. 次要分類

萬順昌集團之活動主要集中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按地區分類之分析如下：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持續經營業務	1,086,908	1,351,097	1,038,204	989,190	2,125,112	2,340,28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2,733	36,164	—	—	12,733	36,164
	<u>1,099,641</u>	<u>1,387,261</u>	<u>1,038,204</u>	<u>989,190</u>	<u>2,137,845</u>	<u>2,376,451</u>
營運業績						
— 持續經營業務	16,999	67,306	39,570	45,621	56,569	112,927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842)	(48,495)	—	—	(3,842)	(48,495)
	<u>13,157</u>	<u>18,811</u>	<u>39,570</u>	<u>45,621</u>	<u>52,727</u>	<u>64,432</u>
未分配企業開支					(43,110)	(47,477)
經營溢利					<u>9,617</u>	<u>16,955</u>

按地區分類之營業額乃根據貨品付運目的地而釐定。

3. 投資收益

投資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投資收益	6,488	361,395
投資減值虧損	(97)	(37,545)
	<u>6,391</u>	<u>323,850</u>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短期銀行借貸的利息支出	7,908	11,73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11,715	13,842
商譽攤銷	924	24,8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389)	125
	<u>7,908</u>	<u>11,732</u>
	<u>11,715</u>	<u>13,842</u>
	<u>924</u>	<u>24,877</u>
	<u>(389)</u>	<u>125</u>

5. 稅項

稅項包括：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348	14,938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32	22
遞延稅項之(回撥)撥備	(1,820)	573
	<u>760</u>	<u>15,533</u>

6.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10,11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85,83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約355,130,000股(二零零一年—355,417,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10,110,000港元(二零零一年—285,836,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之攤薄加權平均數約356,091,000股(二零零一年—359,625,000股)計算，並已就所有具攤薄作用之股份作出調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對賬如下：

	二零零二年 千股	二零零一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355,130	355,417
按現有僱員購股權之潛在攤薄影響調整	961	4,208
	<u>356,091</u>	<u>359,625</u>

7. 儲備及建議股息

a. 儲備之變動如下：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一年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積 滙兌調整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年初	281,570	22,811	58,355	53,701	301	(2,313)	414,425	245,611
因發行股份 所產生之溢價								
— 行使認股權證	1	—	—	—	—	—	1	45,478
— 行使僱員購股權	—	—	—	—	—	—	—	310
購回股份	(276)	307	—	—	—	—	31	983
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 有限公司上市時重估 其股份產生之盈餘	—	—	—	—	—	—	—	556,537
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 有限公司股份作出實物 分派時已確認之盈餘	—	—	—	—	—	—	—	(281,826)
長期投資之重估虧絀	—	—	—	(54,773)	—	—	(54,773)	(221,010)
由於減值而入賬列為虧絀	—	—	—	—	—	—	—	10,109
保留溢利轉撥至資本儲備	—	—	—	—	—	—	—	58,355
滙兌調整	—	—	—	—	—	(373)	(373)	(122)
年終	<u>281,295</u>	<u>23,118</u>	<u>58,355</u>	<u>(1,072)</u>	<u>301</u>	<u>(2,686)</u>	<u>359,311</u>	<u>414,425</u>

b. 建議股息之變動包括：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年初		
— 過往報告	—	—
— 上年度調整 (見附註1)	81,716	21,317
— 重列	81,716	21,317
建議股息		
— 中期股息	6,390	10,659
— 以實物分派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 有限公司股份	—	308,016
— 末期股息	2,840	81,716
已付／派發股息	(88,106)	(339,992)
年終	<u>2,840</u>	<u>81,716</u>

業績

自萬順昌集團於一九九四年上市以來，二零零一／零二年財政年度無疑為本集團經歷最具挑戰之財政年度。本集團大部份業務之營業額及溢利能力均錄得跌幅。外在方面，本地及全球市場之整體經濟放緩，構成鋼材價格下調之沉重壓力。本地房地產市場交投淡靜，需求萎縮，形成鋼材供應商之間為爭取市場佔有率而激烈競爭。年內若干建築項目延遲及與建築產品及塑膠業務之若干主要供應商合作之分銷關係終止，亦進一步降低收益且阻礙業務發展。內部方面，管理層趁機為萬順昌集團進行改善流程策略。因此，本集團採取嚴謹措施以精簡及合併業務，為取得長期持續溢利能力，於改善資訊科技及流程控制耗用龐大投資成本，導致提高員工流失量及削減開支之成本，此外，於本財政年度，萬順昌集團的系統設備外殼製造、於中國內地之塑膠分銷渠道及建築產品零售店舖等新業務之多項投資亦帶來大量初期開業成本，惟該等業務預期於未來幾年可錄取收益。因此，萬順昌集團之綜合溢利出現自上市以來之歷史新低，跌至約10,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為2,138,000,000港元，較去年下跌10%。而毛利及邊際毛利分別下跌36%及28%。持續經營業務溢利減少79%，自去年之65,000,000港元降至本年度之13,000,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為10,000,000港元，下跌96%。撇除投資收益及投資物業收益(虧損)(統稱「特殊收益(虧損)」)，股東應佔溢利為2,600,000港元，相比去年經調整後為虧損4,400,000港元。

未計及特殊收益(虧損)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7仙(二零零一年一每股虧損1.2仙)。本集團已宣派每股0.8仙之末期現金股息，連同每股1.8仙之中期現金股息，本年度之現金股息合共為每股2.6仙，現金派息比率為361%(不包括特殊收益(虧損))。本集團亦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向股東發行紅利認股權證，比例為當時每持有十股股份獲發一份認股權證。

財務分析

儘管二零零一／零二年之業績未如理想，萬順昌集團仍可維持充裕之流動資金及穩定之財政狀況。與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比較，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均有所下跌，但仍可保持1.73及1.25之穩健水平。鑑於萬順昌集團之業務不斷擴展及其系統設備外殼業務之初期資本投資，故此銀行借貸水平顯著上升，資本負債比率(銀行借貸除以股東權益)亦由0.16增加至0.50。萬順昌集團之貿易融資主要由銀行之貿易信貸額資助。一如以往年度，此等信貸額乃由萬順昌集團以短期信託收據借貸安排形式持有之存貨及萬順昌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進口銀行借貸之利息費用乃以美元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之基準再加優惠息差計算。萬順昌集團亦就其於中國內地之業務擴展而正與多家銀行落實人民幣(「人民幣」)銀行借貸。

資產抵押

若干萬順昌集團之存貨已用作抵押短期信託收據借貸及銀行存款約3,000,000港元已作為東莞卷鋼中心於中國內地海關規定之保證金制度之抵押。

匯率波動之風險及相關對沖

萬順昌集團之業務主要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多種歐洲貨幣進行交易。一如以往年度，香港現行之聯繫匯率制度令萬順昌集團於以美元進行交易時之風險減至最低。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投資及物業約為53,000,000港元。誠如上文所述，萬順昌集團旨在取得人民幣融資以進一步減輕其國內業務所承擔之貨幣風險。涉及歐洲貨幣之交易價值相對較低，並以遠期合約對沖作為減低外匯風險之主要工具。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萬順昌集團以擔保形式具有之或然負債約為18,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 建築材料

1. 鋼材部門

於二零零一／零二年之建築市況暗淡，於香港之強化鋼筋(「鋼筋」)市場由過往年度之1,200,000噸下跌至本年之800,000噸，跌幅達33%。於此萎縮市況下所出現之激烈競爭進一步令鋼筋價格調低至難以接受之水平。本集團鋼材部門已策略性地決定於年內不介入「割喉式」價格戰，以維持邊際溢利。該策略令萬順昌集團損失其市場佔有率，但此有助萬順昌集團毋須訂立低價無利可圖之銷售合約，避免對萬順昌集團未來數年之溢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現時，該部門之手頭合約約為634,000,000港元。

除鋼筋外，鋼材部門亦積極推廣其地基樁產品如工字鋼、水閘板及建築用工字鋼橫樑並取得進展。該部門成功向鄰近國家取得可靠及具成本效益之供應來源，以加強其競爭力，從而增加市場佔有率。

營運方面，自二零零零年底開始實施之改善流程計劃繼續為供應鏈管理及配套銷售流程帶來成果。本集團已就所提供之價格、依時送貨、供應的生產時間及產品質素等方面對其全球供應商即鋼鐵廠進行系統化分級及挑選，以將擁有存貨之總成本減至最低。為精簡供應鏈之程序，本集團採用與供應商建立合作形式之關係以取得及攤分利益。本集團亦致力於改善預測客戶需求之準確性，而存量因此可減至最低而不影響服務水平且可及時送交貨物。因此，管理層為進一步將鋼筋存貨水平降低超逾30%而感到鼓舞。

與此同時，萬順昌集團藉發展續接器及泥釘業務繼續於建築材料客戶間建立全面解決方案供應商之地位。憑藉致力於目標客戶及工程項目之策略，營業額已增逾兩倍。管理層矢志進一步改善此業務系列之溢利能力，並冀望可將此業務發展成為另一項穩定之收入來源。

2. 建築產品部門

隨著銷售人員及工程項目人事關係之徹底改革，**建築產品部門**於二零零一／零二年之營業額下跌19%，並錄得約7,000,000港元未計未分配開支前虧損。雖然取得一系列之大型工程項目，惟若干主要項目於年內延遲建築之預期時間，致使取得收益之時間亦需要延長，因此廚櫃部未敷其已分配之經常費用。而暫停出售居者有其屋計劃及轉換若干由部門先前代理之品牌，致使潔具之營業額大幅下降。

部門現時擁有約值142,000,000港元之手頭合約。持續進行的項目包括為位於九龍站第二期之擎天半島、東涌站第二期之藍天海岸、深井之碧緹半島及將軍澳之清水灣半島供應及裝設廚櫃及浴室潔具。此等項目總計超過5,900個廚房及3,000個浴室。根據現時之估計，預期此等中標項目將於未來兩年內完成，因此可為部門帶來可觀之收益。

部門已就人事關係及產品進行一連串之重大改革以重拾競爭力及重奪市場佔有率。萬順昌集團對可代理一系列高質素產品而感到驕傲，包括來自日本及瑞士之著名Toto及Laufen潔具、德國高檔Hansgrohe浴室配件、德國之名貴SieMatic度身造廚櫃及著名之意大利Rover人工雲石。為進一步推廣此等產品及將產品伸展至可迎合客戶更多之需求，萬順昌集團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開設首家附有陳列室之零售店舖**Leisure Plus**。此店舖位於灣仔，面積超過6,000平方呎，為建築師、設計師及項目經理等客戶提供一個優雅環境，可親身體驗本集團產品之優越特色。

(B) 工業產品

1. 卷鋼中心

東莞卷鋼中心憑藉完善之營運錄得約33,000,000港元未計未分配開支前溢利，與去年相比，按幣值計算之營業額相若，按噸數為單位之銷售額則增加約30%，於價格下調之鋼材市場上能創此佳績實令人振奮。自一九九五年六月起經營，東莞卷鋼中心為萬順昌集團對中國內地輕工業製造商提供加工工業鋼板產品之潛力懷有深厚信念之佐證。

萬順昌集團對卷鋼中心業務之前景感到樂觀。鑑於中國之本地經濟發展引致生產基地之成長及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世貿」），萬順昌集團深信市場對其加工工業鋼材之需求將愈趨殷切，萬順昌集團因此計劃透過收購現有卷鋼中心及／或於中國南部及北部設立新卷鋼中心等從產量及地理位置方面達致擴大規模。而在策略上，萬順昌集團仍實踐發展覆蓋點遍佈中國內地之卷鋼中心連鎖鏈之宏圖，為客戶提供一貫穩定質素之服務。

2. 系統設備外殼製造

鑑於電訊業於中國內地之快速發展，預計年度增長率至二零零五年每年可超過20%，再加上中國政府推動採用若干純本地供應產品如開關器、光纖電線、電源設備及系統設備外殼等政策，萬順昌集團於二零零一年設立其首家系統設備外殼製造廠房以抓緊龐大之市場潛力。自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位於深圳橫崗之新工場**萬嘉源通訊設備（深圳）有限公司**（「萬嘉源」）已投入服務。萬嘉源製造多款迎合客戶口味之系統設備外殼，包括全套外殼、金屬盒及其他配件。該等系統設備外殼已於電訊系統、網絡系統、匯兌系統及其他相關行業廣泛使用，且並非單一特定品牌。

新廠房固定資產投資約為25,000,000港元，並備有由德國及日本入口之先進沖床機、折彎機及自動化粉末及顏料噴印生產線。在美國專業顧問之協助下，裝配線之設計已達至世界級之生產程序及存貨管理，此標準之質素優良，可由僅於投入生產後短短兩個月即二零零二年一月已榮獲ISO 9001證書可見一斑。由於系統設備外殼之主要原料之一為加工鋼板，所以此項生產亦預期可與東莞卷鋼中心充分達至協同效益。

萬嘉源矢志服務本地主要電訊設備供應商，為此萬嘉源已成功取得兩家本地主要客戶華為及中興之合資格供應商地位。萬嘉源旨在成為彼等系統設備外殼之核心供應商，並漸取得彼等外判之其他裝配業務如電源及印刷線路板。位於深圳福田之市區銷售辦事處已於二零零二年四月設立以提供更佳之客戶聯繫及支援服務。憑藉現代化管理及最高水平之生產設施，萬嘉源已準備就緒，待於現時之本地自給自足政策下開放中國電訊業予外商參與之際捕捉其他國際性客戶之生意。

3. 塑膠及機器部門

工程塑膠樹脂部門經歷了極艱難之一年，營業額下跌超過一半，僅錄得輕微之純利。自二零零一年年初，由於美國消費品之需求疲弱，本集團不少客戶減低出口生產，令塑膠樹脂之生產量及價格大幅下降。而由於GE塑膠(「GE」)之內部銷售策略有所變動，導致於二零零一年中與GE終止作為其正式分銷商，對部門帶來進一步打擊。而現時部門大部份之主要客戶乃直接由GE提供服務，嚴重損害部門之營業額。

儘管失去GE代理權，部門已進取地發展其他著名工程塑膠樹脂之品牌，如日本之三菱及UMG，韓國之三星。隊伍透過主要客戶及供應鏈管理，積極為目標產品如第三代流動電話及配件、個人文件助理(PDA)及筆記薄型電腦開拓新客戶基礎。位於順德之銷售店舖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開張，與當地之夥伴合作為本土中國內地電器市場提供服務，合營公司已即時錄得溢利貢獻，成績令人滿意。

機器部門於收益及溢利貢獻方面錄得令人滿意之進步。本集團之業務已擴展至東莞、順德及深圳，部門旨在善用其他業務之協同效益以開拓台灣及本地中國客戶基礎。部門亦將繼續尋求其他合適之注塑機品牌，以增加其所提供之產品系列。

(C) 其他投資及聯營公司

於過往年度，**亞洲鋼鐵電子交易所有限公司(「亞洲鋼鐵」)**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亞洲鋼鐵集團**」)不斷努力以求取得溢利，並繼續經營成為主要為中國鋼材業參與者之全面增值服務供應商(作為鋼材買賣商及促進電子商貿供應商)。儘管全球鋼材市場面臨困境，亞洲鋼鐵於過去一年仍能取得令人鼓舞之增長，營業額較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升超過133%，達至約428,000,000港元。本着「高質素服務」此堅定及長遠的承諾，亞洲鋼鐵已成為亞洲鋼材最終使用者及供應商一致推崇之「增值服務供應商」。亞洲鋼鐵之策略著重於地區劃分及產品提供(即鋼材產品種類及其他增值服務)。亞洲鋼鐵現時於中國內地沿海一帶擁有四個地區銷售辦事處，分別位於上海、天津、北京及廣州。此覆蓋範圍提供更有效率之銷售分銷網絡，令亞洲鋼鐵集團之足跡可踏遍中國內地。

展望未來，亞洲鋼鐵將一如過往兩年，繼續提升電子商貿之能力及建立品牌之知名度。亞洲鋼鐵將致力於亞洲發展市場，尤其是中國內地市場，以發展電子商貿集成及分銷業務。萬順昌集團將一如既往安排繼續為亞洲鋼鐵集團採購及供應鋼材，俾能協助發展其鋼材貿易業務。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亞洲鋼鐵集團之結餘約為137,700,000港元，由購買鋼材而產生。該結餘並無抵押，應於一般信貸期內償還及過期結欠須按商業借貸利率繳付利息。萬順昌集團將不斷密切主動監察此投資，善用萬順昌集團及亞洲鋼鐵集團所帶來之協同效益。

於南沙之**寶鋼井昌合營企業**持續達至斐然之成績。銷售額增加至逾人民幣200,000,000元，以噸數計算之銷售額增長接近兩倍，但年內板材產品之價格下調致使銷售價值及溢利能力均受到不利影響。因此，於回顧年度僅錄得人民幣約2,000,000元之輕微純利。於投入服務後第二個年度，合營企業已成功於珠江三角洲建立其品牌，尤其於矽鋼片，電鍍鋅板及冷軋卷鋼。合營企業不斷改善營運模式，並於年內取得ISO9001之認證。為配合增長需求，合營企業已就加添額外生產線進行評估，以提高生產量及令產品種類多元化。

美國之經濟低迷及其他鄰近碼頭之激烈競爭令致**東莞碼頭業務**之入口貨品及貨櫃處理之吞吐量下跌。儘管已努力進一步減低其固定成本以加強競爭力，但仍未能達至收支平衡，並錄得約1,300,000港元之虧損。而**廣州保稅區燃料公司**方面，經過努力不懈，萬順昌集團從廣州保稅區發電廠成功收取若干未償還之應收保證回報，而餘下之欠款已訂立承諾還款時間表。萬順昌集團已積極收取該筆應收款項，但於去年仍採取保守之會計處理方式將該款項全數撇銷。鑑於該兩個項目之表現欠佳，萬順昌集團擬致力於其核心優勢，並尋求機會以重整其投資及出售該等非核心項目。

前景

建築材料隊伍

就建築材料業務方面，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推動經濟發展，以改善營商環境。在公共建設方面，未來15年將投資達六千億港元於基建資本工程，當中包括二千億港元於鐵路工程及四千億港元於政府公共工程。例如，預計於二零零二／零三財政年度之工程開支約達二百八十五億港元，較過往數年之平均年度開支二百六十億港元增加10%，為本地建築市場帶來正面推動作用。

本集團相信憑藉於服務建築界之穩健基礎、與客戶之深厚關係及提供多元化產品以作為一家全面解決方案供應商之方針，為本集團奠下善用業務及達至最高溢利能力之優勢。萬順昌集團將繼續於鄰近建築業務正蓬勃發展之地區如澳門、深圳及廣州開拓工程項目業務之市場機會。

工業產品隊伍

展望工業產品業務令人鼓舞。憑藉中國之強勁發展及持續之經濟改革，預計國民生產總值增長可推至逾7%，為萬順昌集團於掌握鋼材供應鏈之快速增長及高利潤業務方面帶來無限商機。中國正式加入世貿及北京成功申辦奧運後，將為更強勁之經濟增長及增加地區優勢加添動力及發展能量。

萬順昌集團計劃於未來一年於中國多個策略性城市收購其他卷鋼中心及／或設立新營運工序。天津為其中一個目標城市，預計當地家庭用品工業對當地及出口用加工板材產品之需求遠超過當地現有卷鋼中心之產量及質素。此等著重成本之經營商需要位於鄰近便利地點且可提供質優、高效率及可靠之卷鋼中心作為供應商，使彼等可彈性處理緊湊之生產時間表。萬順昌集團為東莞卷鋼中心經常能滿足到其客戶對較短生產時間之要求之優點，並可利用此競爭優勢擴展其市場佔有率而引以自豪。萬順昌集團懷著堅定信念，秉承建立企業之宗旨於中國內地發展一系列管理完善之卷鋼中心網絡，著力於發展迎合市場需要之業務，並可帶來可觀投資回報。

工業產品隊伍之另一個甚具發展潛力之業務為於深圳之新系統設備外殼製造，預計可於中國內地電訊業之龐大市場發展中分一杯羹。在短短九個月之時間，萬順昌集團已於深圳建立大規模高質素生產設施，並取得ISO證書及獲華為及中興確認為「認可供應商」之資格，讓該業務可憑此從兩家本地主要客戶取得穩定訂單。新廠房亦已準備就緒，以把握跨國網絡解決方案供應商出現之市場需求，包括為中國之本地銷售及對海外國家之出口銷售。管理層深信，此服務策略可為高速發展之市場提供一貫質優且具彈性之合適服務，並將可於未來年度憑藉此新系列之業務所帶來之增長為股東增加價值。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萬順昌集團聘請629名員工。薪酬及年終花紅乃根據僱員之職位及表現而釐定。除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外，萬順昌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在職培訓及培訓津貼。總員工成本包括於回顧年度之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約59,000,000港元。直至本公告之刊發日期止，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採納之新購股權計劃中並無向任何參與者建議及／或授出任何購股權。

股息

於年度內，萬順昌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三日宣派及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8仙。董事會議決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向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萬順昌股東登記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8仙。末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或之前寄發，惟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作實。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萬順昌將由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至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享有末期股息，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二日下午四時(香港特別行政區時間)送達萬順昌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更換核數師

因安達信公司與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合併業務，安達信公司無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將會被提議委聘為萬順昌之核數師。

最佳應用守則

萬順昌董事會認為，萬順昌於本會計年度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萬順昌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任指定年期。儘管如此，各非執行董事必須根據萬順昌之公司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以便進行重選。

發表進一步資料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條所規定全部資料之詳細業績公佈，將於稍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上發表。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姚祖輝

香港，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 僅供識別

<http://www.vschk.com>

<http://www.isteelasia.com>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萬順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2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討論以下事項：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之報告書。
2. 考慮及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8仙。
3. 重選董事並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及隨時委任新董事。
4. 動議批准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取代退任之核數師，直至下一屆提呈本公司會計賬目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作為特別事項，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5. A. 「動議：

- (a) 在下文(c)節之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地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本中之額外股份及作出或授予可能須行使該項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b) (a)節之批准乃附加於任何其他給予董事會之授權，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作出或授予可能須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終結後行使該項權力之售股建議、協議及購股權；
- (c)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a)節之批准而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其為依據購股權或其他方式配發）之股本面值總額（不包括依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或(ii)行使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及任何可兌換成本公司股本中股份之證券之認購或換股權或(iii)因行使本公司獲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批准之購股權計劃所賦予之認購權或(iv)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實施之類似安排而配發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20%，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先出現之時間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 (ii) 百慕達法例或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於股東大會上以通過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方式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之日；及「供股」指本公司董事會於指定之期間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份持有人按其當時持股比例提呈發售股份之建議（惟本公司董事會有權就零碎股份或有關地區之法律或任何認可管制機構或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而產生之任何限制或責任而必須或權宜取消若干股東在此方面之權利或作出其他安排）。」

B. 「動議：

- (a) 一般及無條件地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在下文(c)節之規限下及依照所有適用法例購買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股份（「股份」）；
- (b) (a)節之批准乃附加於任何其他給予本公司董事會之授權，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促使本公司按本公司董事會酌情釐定之價格購買本公司之股份；
- (c) 本公司董事會依據(a)節之批准獲授權購買之股份之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日期之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之10%，上述批准須受相應限制；及
- (d) 就本決議案而言，「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先出現之時間止之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
 - (ii) 百慕達法例或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規定本公司須召開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期限屆滿之日；及
 - (iii) 於股東大會上以通過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方式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案所載授權之日。」

- C. 「動議：待通過本大會通告所載第5A及5B節之決議案後，將本公司根據本大會通告所載第5B節之決議案將予購回之本公司股份總面值加入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本大會通告所載第5A節之決議案可予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予以配發之股份總面值，惟增加之數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總面值之10%。」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何世豪

香港，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
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52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會議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位人士作其代表出席會議及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2樓)，並註明公司秘書收，方為有效。
2.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三日星期二至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如欲享有該項末期股息(該項股息如獲批准將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七日或該日之前派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轉讓表格，最遲須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二日下午四時正(香港特別行政區時間)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1716室辦理登記。
3.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一般授權必需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延續，否則即告失效。
4. 有關第5B及5C節所載之決議案，本公司現正尋求股東一般授權董事會購回證券及因購回證券而發行股份。根據上市規則及股份購回守則，就一般授權購回股份而發出之說明函件，已載於連同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一併寄予股東及認股權證持有人的通函內。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